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

|  |
| --- |
| **关于开展2016届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选题检查工作的通知** |

|  |
| --- |
|  |
|  |

|  |
| --- |
| 发布人：admin  发布时间：2016-04-20   浏览次数:396 |

|  |
| --- |
| 各教学院部：为进一步加强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（以下简称毕业设计）管理，保障毕业设计质量，根据《关于做好2016届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的通知》（教学[2015]49号）的要求，学校将开展2016届毕业设计选题检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**一、检查方式与范围**1．检查方式：指导教师自查与院部检查相结合。2．检查范围：2016届本科毕业设计。**二、检查内容**1.选题符合专业培养目标要求的情况。2.选题体现学生综合训练要求的情况。3.选题的难易程度、工作量饱满情况，以及多人合作题目的分工合理性。4.结合科学研究、生产实践、社会实际等选题情况，以及研究内容与选题的符合度。5.“卓越计划”试点专业工程类、设计类的选题情况。**三、工作安排**1.教师自查。指导教师对毕业设计选题及研究内容进行全面自查，确保毕业设计题目符合学校和学院相关要求。2.学院检查。学院应成立专家组，对毕业设计选题进行抽查，填写《毕业设计选题检查情况汇总表》（附件）。抽查范围应当覆盖学院各专业，抽查比例不低于参加毕业设计学生总数的50%。3.调整选题。对确实不符合要求的选题，指导教师提出申请，经学院审批通过后，由毕业设计负责人在毕业设计管理系统中进行调整。4.材料报送。4月18日前，学院将《毕业设计选题检查情况汇总表》（电子版）报送教务处。**四、相关要求**1.各学院要高度重视选题检查工作，对于检查发现的问题，须制定明确的整改措施并有效落实，切实保障选题质量。2.各学院要对毕业设计管理系统中的选题信息进行检查校对，确保选题数量和有关信息的准确性。未尽事宜，请及时与教务处实践教学科联系。联系人：陈雷；电话：86981307；邮箱：chenlei@upc.edu.cn。[毕业设计选题检查情况汇总表.docx](https://sci.upc.edu.cn/e/upload/s1/fck/file/2016/04/%E6%AF%95%E4%B8%9A%E8%AE%BE%E8%AE%A1%E9%80%89%E9%A2%98%E6%A3%80%E6%9F%A5%E6%83%85%E5%86%B5%E6%B1%87%E6%80%BB%E8%A1%A8.docx) 2016年4月8日 |

 |   |